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	分数	得分
投入指标	10	6.42
项目产出指标	60	52.00
项目效果指标	20	18.00
满意度指标	10	9.00
总分	100	85.42
综合绩效评价结果		良

评价工作由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委托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评价小组与项目管理实施单位无利益冲突。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 (二) 项目实施具体内容
- (三) 项目总体预期目标
- (四) 项目单位开展绩效自评情况

二、绩效评价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目的
- (二)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三) 绩效评价原则、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三、绩效评价实施

四、绩效评价情况和综合评价结论

- (一) 绩效评价情况
- (二) 综合评价结论

五、专项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

六、整进措施及建议

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九江市十里大道21号

电话：0792-8130171

邮编：332000

传真：0792-8130172

九江市柴桑区新塘乡人民政府 2022年度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赣天华绩评字【2023】第41号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结合《九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九江市加快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动预算绩效管理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九府办字〔2022〕52号）文件的精神，根据《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柴财绩〔2023〕3号）规定，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绩效管理科的委托组成绩效评价组，对九江市柴桑区新塘乡人民政府（以下简称“新塘乡政府”）2022年度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进行绩效评价。九江市柴桑区新塘乡人民政府对其提供的绩效评价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新塘乡政府2022年度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发表绩效评价意见；我们在绩效评价过程中，采用与相关人员座谈、检查有关账目，收集整理相关资料等措施，并结合单位自评情况，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公墓建设是配合我国殡葬业的不断改革，促进社会文明及提升殡葬文化的具体行动。随着农村建设的推进和社会经济的发展，新塘乡面临着如何解决好死亡人口的遗

体、骨灰安葬和处置问题。新塘乡政府按照区委、区政府确定的生态是最宝贵的资源和最大的发展优势，保护好我们美丽的家园这一要求，努力抓好殡葬改革的贯彻落实，提升乡村环境风貌，经研究认为建立公益性农村公墓是占地面积小、维护费用低、可循环使用且距离群众较近方便群众祭祀的有效途径。不仅可以解决长期以来死亡人口的遗体及骨灰安葬和处置问题，也可以是群众逐步形成一种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对美丽乡村建设将起到积极的推动和促进作用。通过公墓建设、规定埋坟范围、逐步迁移坟地，可以使当地殡葬事业逐步走向规范化、合理化。

（二）项目实施具体内容

项目位于新塘乡紫荆村 11 组，占地面积 7.8 亩。项目建设主要内容为公墓整体绿化；建围墙 300 米长，2 米高；文化长廊 30 米长，2 米宽；建停车场 700 平方米，阶梯和挡墙贴文化石。

（三）项目总体预期目标

通过规范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和管理，提升丧葬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推进移风易俗工作，促进丧葬改革。

（四）项目单位开展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单位对项目专项资金使用开展了自评工作，绩效总体自我评价优良，自评分数为 95 分。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强化单位自我认知与自我发展。通过实行绩效评价工作，分析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合理及是否达到预期的效果，了解单位自身的管理、创新能力，以便改进不足并得到进一步提升。通过实行绩效评价工作，反映项目实施效果，项目专项资金使用及管理状况，让资金的使用及使用效益更加公开化、透明化。

（二）绩效评价过程

我们按照《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柴

财绩[2023]3号)文件的要求及规定,于2023年7月19日在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召开了现场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会,于2023年9月8日完成现场评价工作,绩效评价过程主要包括:

1、前期准备工作:成立绩效评价组,初步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细化佐证材料清单,提请项目单位准备绩效评价相关资料。查阅2022年度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专项资金指标下达文件、项目实施方案及资金管理办法等,根据项目的特点,结合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与九江市柴桑区新塘乡人民政府共同确定好评价指标体系。

2、组织实施情况:我们核查了单位财务账簿、资金支付明细、立项批复等相关资料,取得2022年度项目资金实际执行情况资料;通过整理、分析,按绩效评价相关规定及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进行综合评价,对各项指标进行具体计算、分析并给出各指标的评价结果及结论,在此基础上,按绩效评价相关规定及要求编制绩效评价报告,并与委托方充分沟通意见,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原则、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 (1) 公开、公正、公平原则;
- (2) 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以定量分析为主、定性分析为辅;
- (3) 动态管理原则;
- (4) 经济性、效率性、科学性原则。

2、绩效评价依据

-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2)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3) 《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
- (4) 中共九江市委九江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

的通知（九发〔2020〕4号）；

（5）九江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九江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九财绩〔2020〕9号）；

（6）九江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九江市市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九财绩〔2020〕11号）

（7）《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柴财绩〔2023〕3号）；

3、评价指标体系

分为一级、二级、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包括投入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分为项目资金执行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包括预算执行率、项目建设面积、资金支付管理规范性、财务核算规范性、管理制度健全性、补贴企业满意度等。通过产出数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产出时效指标、产出成本指标等结果来判断绩效完成情况，分析所能达到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满意度等项目效果，形成最终的评价指标体系。

4、评价方法

分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两个步骤，定量评价以评价客体提供的相关资料为基础，经过认真审查和核对，测出定量评价结果；定性评价由工作组调查问卷、听取单位领导及相关人员的情况介绍及现场考察提问，经量化分析得出定性评价结果。评价工作组综合定量和定性评价结果，形成综合评价结论。

三、绩效评价实施

2023年7月19日至2023年9月27日，绩效评价人员根据绩效小组确定的工作方案，对九江市柴桑区新塘乡人民政府报送的绩效评价相关资料进行了核查。我们对项目实施及资金支付使用情况的合理性、合规性和项目实施监管有效性进行了仔细审核，并于2023年9月30日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四、绩效评价情况和综合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情况

1、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新塘乡政府根据国家有关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能做到按照专项经费报销流程和合同约定的按照项目实施进行支付相应的项目工程款，项目单位申请专项资金支付时提交了较为完整的资料，包括合同、发票、项目验收报告等材料，由经办人签字、分管领导和主要领导审批，审批通过后方可进入支付程序，专项资金的使用基本能做到严格遵守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并进行专项核算，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和挪用的情况。但也存在不足方面，内控制度不健全，未结合单位的和资金的具体要求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对专项资金使用和监管缺乏政策依据。

2、项目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九江市柴桑区人民政府提出申请，经九江市柴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于2022年6月2日取得《关于新塘乡乡级公益性墓地提升改造项目立项的批复》（柴发改投资字[2022]105号）文件。项目概算总投资约为150万元，财政投资评审预算价格为129.94万元。项目通过邀标的方式确定九江程奎力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施工方进行施工，并于2022年9月4日签订施工合同，施工期限为90天。该项目于2022年12月2日全面竣工，并经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共同验收合格。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来看，2022年度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管理情况整体良好，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目的，但在检查过程中发现单位对项目档案资料的管理不完善；项目内部监管有待规范，如未制定项目的监督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内控建设不健全。

3、具体评价情况

（1）资金执行率：九江市柴桑区新塘乡人民政府2022年度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补助资金合计为122.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12万元、其他资金10.10万元，本年度实际拨付支出金额为78.4万元，执行率为64.21%，本项满分10分，评价分为6.42

分。

(2) 数量指标

①公墓建设面积

九江市柴桑区新塘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位于新塘乡紫荆村 11 组，该项目建设面积 7.8 亩，截止 2022 年 12 月 2 日已全面竣工，并经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共同验收合格，已按要求全面完成年初设定任务。

该指标满分为 5 分，建设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比重得分，本项评价分为 5 分。

②项目施工范围及内容

根据九江市柴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新塘乡乡级公益性墓地提升改造项目立项的批复》（柴发改投资字[2022]105 号）文件的要求，该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公墓整体绿化；建围墙 300 米长，2 米高；文化长廊 30 米长，2 米宽；建停车场 700 平方米，阶梯和挡墙贴文化石。施工方已按照要求完成以上施工内容，并于 2023 年 4 月经第三方完成结算审核工作。

该指标满分为 5 分，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未完成按比重得分，本项评价分为 5 分。

(3) 质量指标

①项目及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制定并有效执行

新塘乡政府未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制定有关项目及专项资金管理制度，项目监管缺乏依据，内控制度不健全，影响项目经费的使用效益。

该指标满分 5 分，制定并有效执行得满分，未制定扣 2.5 分、执行不到位扣 2.5 分，本项评价分为 2.5 分。

②项目监管有效性

项目单位未制定有关项目管理制度，项目监管缺乏依据；且项目开展时间较晚，影响了后期工程完工后结算审核的进度和款项支付进度，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有待提高。

该指标满分为 5 分，有效及时进行动态监管得满分，监管不到位不得分，本项评

价分为3分。

③专项资金使用规范性

新塘乡政府工程款的使用能做到严格遵守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确保专款专用，内部审批流程规范，未发现资金截留、挤占和挪用资金的情况。

该指标满分为5分，规范得满分，发现1个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本项评价分为5分。

④项目验收合格率

该项目设计单位西安思维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九江程奎力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西务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和建设单位九江市柴桑区新塘乡人民政府共同验收合格，合格率为100%。

该指标满分为5分，合格率大于等于100%得满分，小于100%不得分，本项评价分为5分。

⑤合同、档案管理完备性

项目单位未制定合同管理制度，项目档案管理不规范，内控建设及档案管理均有待加强。

该指标满分为5分，制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得满分，制度不健全、执行不到位不得分，本项评价分为2.5分。

(4) 时效指标

①项目竣工及时性

该项目已在合同规定的施工期限内及时完成了规定的各项施工内容。

该指标满分5分，及时竣工得满分，不及时酌情扣分，本项评价分为5分。

②项目验收及时性

项目单位已提供验收报告，验收工作及时。

该指标满分5分，本项评价分为5分。

③项目结算审核及时性

该项目于2022年6月经区发改委批复立项，2022年9月开始施工，2022年12月竣工验收，项目结算审核工作于2023年4月结束。

该指标满分5分，本项评价分为4分。

(5) 成本指标

①支付进度标准

该项目根据合同约定的方式，按照工程施工进度进行付款，截止2022年底，项目已完成竣工验收并按要求支付合同价款的70%，因此账面已支付78.4万元，支付款项符合规定标准。

该指标满分5分，本项评价分为5分。

②财务数据准确性：项目单位财务数据核算较为完整、准确。

该指标满分5分，本项评价分为5分。

(6) 效益指标

①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公墓项目的实施，可有效推动移风易俗工作，减少群众负担，树立厚养薄葬的新观念。在源头上减少森林火灾的发生，改善散乱上坟烧纸的现象，有助于文明绿色祭祀。

本指标满分10分，评价分为9分。

②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和管理，有利于集约节约土地资源，减少占地和土地流转成本，改善村居环境，提升整洁度，提供便利的墓园和道路，配备公厕，营造良好的丧葬环境。

本指标满分5分，评价分为5分。

③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规范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和管理，提升丧葬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推进移风易俗工作，促进丧葬改革。

本指标满分5分，评价分4分。

(7) 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居民满意度

通过对辖区内居民的调查，满意度为95%

调查满意度大于等于100%得5分，低于100%，每低一个百分点扣0.2分，本项评价分为9分。

(二) 综合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组对该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总体评价为良好，评价分数85.42分。具体见下表：

九江市柴桑区新塘乡人民政府2022年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评价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分值	评分标准	年度完成值(B)	得分
投入指标(10分)	全年预算执行数(10分)	资金执行率	100%	7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分，超出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64.21%	6.42
产出指标(60分)	数量指标(10分)	公墓建设面积	≥7.8亩	5	建设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比重得分	7.8亩	5
		项目施工范围	道路、围墙、廊庭及绿化工程	5	建设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比重得分	道路、围墙、廊庭及绿化工程	5
	质量指标(20分)	项目及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制定并有效执行	制定并有效执行	5	制定并有效执行得满分，未制定扣2分、执行不到位扣2分	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2.5
		项目监管有效性	有效	5	有效及时进行动态监管得满分，监管不到位不得分	项目开展较晚，影响了后期工程实施进度和款项支付进度	3
		专项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规范得满分，发现1个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5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5	合格率为100%得满分，小于100%不得分	100%	5
		合同、档案管理完备性	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	5	制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得满分，制度不健全、执行不到位不得分	未制定合同管理制度，档案管理有待加强	2.5
		项目竣工及时性	及时	5	及时竣工得满分，不及时酌情扣分	合同规定的工期内完成	5

	时效指标 (12分)	项目验收及时性	及时	5	及时完成验收得满分, 不及时不得分	及时	5
		项目结算审核及时性	及时	5	及时完成验收得满分, 未完成不得分	有待提高	4
	成本指标 (10分)	支付进度标准	按工程进度支付	5	按招商引资政策和合同约定的标准进行支付得满分, 未按规定执行不得分	根据工程进度已支付70%	5
		财务数据准确性	财务数据核算完整、准确	5	各项目单位对项目资金核算完整、准确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财务数据核算较为完整、准确, 但附件不规范	5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文明祭祀, 消除传统祭拜陋习	有效促进	5	促进效果良好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	效果明细	5
		规范殡葬管理, 树立健康、文明的殡葬新风	有效改善	5	项目实施对就业条件改善, 就业率得到提高可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	有待进一步提升	4
	生态效益指标 (5分)	节约土地资源, 保护生态环境	有效促进	5	项目实施有效推动地方技术产业升级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	效果明细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5分)	深化殡葬改革推进实施	有效促进	5	促进效果良好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	有待进一步提升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本地居民满意度指标 (10分)	辖区内居民的满意度	≥100%	10	低于95%按每低一个百分点扣0.2分	95%	9
				97			85.42

四、项目存在的问题

(一) 内控制度不健全, 项目单位未结合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不利于内部监管, 内控建设有待加强。

(二) 项目档案的管理不完善, 项目管理有待规范: 未制定工程施工的监督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

(三) 绩效指标覆盖率较低, 绩效自评质量不高, 未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对项目进行有效地动态监控和管理, 年度绩效自评未根据完成情况进行总结分析, 财务管理及监控机制有待加强。

五、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 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建设, 项目单位应结合项目和专项资金的实际情况, 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考核制度, 加强对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的管理、监督, 让项目

实施成果取得良好的效果，项目资金能够发挥应有的作用。

（二）加强档案信息化管理，根据项目类别及实施过程中与项目相关的资料，如：立项申请、批复、投资评审、招标文件、合同等材料，按时间顺序进行整理归档和电子存档，加强档案信息化建设，提高档案信息共享及信息利用率。

（三）加强绩效管理，严格按照中共九江市委九江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九发 2020）4 号）文件要求，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切实履行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全面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

附件：九江市柴桑区新塘乡人民政府 2022 年度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九江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九月三十日